

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转让部分股权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年4月29日，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刊发了《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控股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》，提示了如下内容：

公司控股股东新余祥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下称“祥顺投资”）及其一致行动人顺威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（下称“顺威国际”）拟协议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，祥顺投资于2016年4月28日分别与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蒋九明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顺威国际于2016年4月28日与蒋九明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祥顺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00,238,385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25.06%）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代西部利得增盈1号资产管理计划），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86,010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21.5%）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蒋九明；顺威国际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9,990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7.5%）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蒋九明。转让完成后，蒋九明将合计持有上市公司116,000,000股股份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%，为公司第一大股东；文菁华将通过西部利得增盈1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上市公司100,238,385股股份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5.06%，为公司第二大股东。

2016年6月30日，公司收到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本次祥顺投资协议转让予蒋九明86,010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21.5%）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16年6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。该股份在转让前后均为无限售流通股。本次股份转让过户完成后，蒋九明持有公司86,010,000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1.5%。

目前，顺威国际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9,990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7.5%）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蒋九明的确认、过户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6 月 30 日